

## 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系列活动总则

### 一、参赛对象

江苏省内中小学（含职校）在校学生。（学校或会员单位统一组织，学生自愿报名参加）

### 二、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系列活动：江苏省第十七届青少年电子技师认定活动、江苏省第二十四届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暨第九届江苏省青少年普及机器人竞赛。

时间：分区联赛，每年年3月-12月；总决赛，次年暑假。

### 三、主办及承办单位

#### 1、选拔赛

主办单位：各市科协、市教育局；承办单位：有条件承办大型竞赛活动并有组织经验的单位会员。

#### 2、总决赛

主办单位：江苏省科协、江苏省教育厅；承办单位：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有条件承办大型竞赛活动并有组织经验的单位会员。

### 四、参赛要求

1、各参赛队的报名表须在正式通知规定的截止日期前报省竞赛组委会办公室，逾期不予报名。

2、市级选拔赛应参照全省比赛的竞赛规则进行。

3、为确保竞赛系列活动的公平性，竞赛系列活动、培训器材须使用组委会指定器材，检录后竞赛器材不得转借他人使用。

4、参加比赛的代表队成员，参赛期间的费用一律自理。

5、每个学校的参赛队伍至少由一名拥有**教练员执教资格证书**的教师担任带队老师，方可参加竞赛。

6、比赛规则和报名表在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网 <http://www.sciedu.org> 下载。

### 五、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系列活动仲裁工作委员会

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系列活动仲裁工作委员会由竞赛组委会聘请相关技术专家和优秀教育工作者组成。

### 六、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系列活动裁判工作委员会及裁判员

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系列活动裁判工作委员会由竞赛组委会聘请经过统一培训的当地会员及优秀教育工作者组成。

### 七、奖项设置

本届竞赛系列活动各竞赛项目设：

1、学生等级奖及参与奖：颁发给参与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系列活动的学生。一等奖 10%，二等奖 20%，三等奖 30%，参与奖 40%；

2、团体奖：颁发给有序组织学生参与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系列活动的会员单位。团体一等奖 20%，团体二等奖 30%，团体三等奖 50%；每个项目的每个组别评选标准为各学校取前三十名参赛学生成绩相加进行评选，未超过三十人的学校不予参加评选。

3、优秀辅导员奖：颁发给带队参加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系列活动的**个人会员（需执有教练员执教资格证书）**。

### 八、竞赛基本规则和注意事项

1、本届系列竞赛活动分小学组、初中组、和高中组。其中个别项目分小低组、小高组和中学组。

2、竞赛期间，由指定厂家的技术人员及有关专家组成竞赛项目鉴定小组及技术支持，指定厂家有义务派专业人员做好这项工作。

3、竞赛规则中提供组别各项目竞赛场地样稿，比赛时以竞赛组委会所提供的比赛环境及道具为准。

4、省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系列活动获得一、二等奖的参赛选手经学校推荐方可参加第二年7月的决赛。

5、各组别的比赛项目（未特别注明的项目为1人参赛）：

#### 1、科技模型竞赛

（1）益智模型系列：3D模型搭建（恐龙）比赛（小学、初中、高中）；中国风纸模拼搭比赛（小

学、初中、高中)；

(2) 航空模型系列：纸模型飞机（小学、初中）；橡筋动力飞机（小学、初中）

(3) 赛车模型系列：直线竞速赛车（小学、初中）；

(4) 3D 打印系列：3D 打印笔创意大赛（小学、初中、高中）； 3D 打印技术应用创意竞赛（小学、初中、高中）；

(5) 普及机器人竞赛：WER 普及赛-“工业时代”（小学、初中、高中）；投篮机器人竞赛（小学、初中、高中）；VEXIQ 遥控足球机器人竞赛（小学、初中、高中）；3D 虚拟机器人竞赛（小学、初中、高中）；BRN 创新技能挑战赛（小学、初中、高中）；泰雅普积木式开源机器人室内导航挑战赛（小学、初中、高中）；泰雅普积木式开源机器人“高尔夫精英挑战赛”竞赛（小学、初中、高中）；泰雅普积木式开源机器人超级轨迹赛（小学、初中、高中）。

2、电子技师认定活动：物联网电子传感创意设计（小学、初中、高中）（**团队赛设为 3 人**）；电子百拼光纤（小学、初中、高中）；电子百拼智 PU（小学、初中、高中）（**团队赛设为 3 人**）；电路工程师（小学、初中、高中）；创新电子焊接制作赛（小学、初中、高中）；科睿智能家居竞赛（小学、初中、高中）；奇迹创意竞赛（小学、初中、高中）；青少年创客大赛（小学、初中、高中）。

6、每个比赛项目各组别，须满 40 人且参赛人员不为同一学校，否则将取消该比赛项目组别的比赛。

7、比赛时各参赛队禁止使用任何通讯设备并禁止使用不正当手段去干扰场上的比赛。

8、比赛的过程中参赛队员都必须服从裁判。

9、严禁弄虚作假，一经发现，通报批评，并取消其所获的奖项。

10、比赛过程中只允许参赛选手、裁判员和有关工作人员进入比赛场地，其他人员不得进入。凡擅自进入者，给予警告，并将违纪处分记入该参赛队的违纪档案，直接影响该校的总成绩。

11、竞赛纪律要求，参赛队违反以下的纪律，将受到惩罚：

1) 比赛过程中，参赛队员必须佩带参赛证，没有佩带参赛证的选手将不能参加比赛。

2) 比赛过程中，裁判有权对违纪的参赛队员，根据其情节轻重，进行处理。情节严重的选手将取消继续参赛的资格。

3) 比赛过程中，如参赛队员干扰比赛，或者影响项目裁判的裁决，将根据其情节的轻重进行处理，并由工作人员劝告退离比赛现场。

4) 在比赛过程中，参赛队员因检录未到将取消该轮比赛资格。

12、带队教师需参加领队会议并听取相关注意事项，若赛场出现任何情况，组委会概不负责。

13、根据个比赛场地实际情况和参赛人数，具体赛制及流程组委会有权根据情况进行更改，并在领队会上予以告知。

14、遇到器材损坏、队员只能在规定时间内在竞赛场地维修。

15、对于比赛场地、环境、道具、器材等因素，选手应充分检查准备，选手在设计模型或机器时应充分考虑实际竞赛场地各元素差异性，提高模型或机器的容错性，一旦确认成绩后，将不再受理申诉。

16、申诉只能由当事参赛队员或其教练员提出，其他人没有申诉资格，申诉人必须填写竞赛申诉表，缴纳相关申诉费用，并且交给仲裁。仲裁组会先现场调查情况，赛后由组委会组织相关专家对其申诉做出论证研究，并且将在一个月内做出答复。组委会不接受任何口头申诉。

17、如果比赛规则有改动，赛前会通过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网 <http://www.sciedu.org> 网站公布。

18、市级联赛及省总决赛结束后一个月内公示，竞赛成绩在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网 <http://www.sciedu.org> 公示七天。

19、为符合科技发展及普及前沿科学技术，每年组委会将对相关竞赛器材做更新。为统一竞赛平台，提高竞赛公平性，每年参加竞赛的队伍务必使用组委会指定的器材套装参加竞赛，否则不予比赛。每年的竞赛指定套装将会在教练员培训班中公布，请参赛队员积极关注。如携带非法器材进行比赛，严重影响竞赛公平性的，一经查实将取消比赛资格和成绩。

20、省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系列活动指定器材厂家为：

杭州奕阳教育服务有限公司、南京弘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南京泰雅普科技产品经营部、南京稳帆楷文体用品销售中心、南京携力文化用品有限公司、南通市科睿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未来伙伴机器人有限公司、苏州创智天地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无锡爱睿芯电子有限公司、张家港智尚贸易有限公司。

竞赛期间，凡是规则中没有说明的事项，由竞赛组委会授权竞赛仲裁工作委员会全权处理。

## 通用附则

- 1、每一位参加竞赛项目的学生和指导教师都应仔细阅读本附则，并了解其含义。
- 2、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系列活动规则最终解释权属于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系列活动组委会。
- 3、为提高参赛队员的独立调试能力和竞赛水平、保障竞赛场地的安全和竞赛的公平性，除参赛选手、组织工作人员及相关裁判员以外，不允许其他人员进入竞赛场地区域。
- 4、参加比赛的选手，对竞赛场地或其同场竞赛的对手是否符合竞赛规则要求，可以在有效时间（宣布比赛开始前）内向现场裁判员提出疑义。现场裁判员认为确有不符的，将整改场地或要求该选手在规定时间内调整修改，超过规定时间不能完成修改的，视为延误参赛时间按弃权处理。经现场裁判员检测确有不符的，将要求该选手在规定时间内调整修改，超过 10 分钟不能完成修改的，视为延误参赛时间按弃权处理，经现场裁判员检测符合规则要求的，即可告知提出疑义的选手为有效并可宣布开始比赛。现场裁判员只是告知检查确认的结果，不需要进行详尽解释。如提出该次疑义的选手仍不认同现场裁判员的审核，而拒绝参加该场比赛，将视为自动弃权。

现场裁判员不接受任何非现场参赛选手的该类疑义，但现场裁判员由此引起注意并做检查确认和处理，也是允许并有效的行为。
- 5、参赛选手对于现场裁判员的任何指令和决定必须无条件服从。现场比赛成绩由现场裁判员和参赛选手在该场比赛结束后签字确认。现场比赛结束后的签字是对现场裁判员所宣布的结果的确认，签字后的成绩不受理复议。

如有异议也必须先签名确认之后再简单注明“有异议”，由裁判长出面协调后，仍无结果则退出比赛场地后，必须由该校带队老师及学生代表在 20 分钟内把申诉表提交到裁判长为有效申诉，由裁判长将申诉表交予仲裁工作委员会。参赛选手无故延误 2 分钟不签字确认，将视为默认该场比赛结果，并将视为无任何异议，裁判委员会也不再接受此后的异议申诉。
- 6、比赛过程中，现场裁判员完全可以不接受任何口头上的异议争执。现场裁判员可以作出适当的、简要的、安抚性的说明，但这只是该裁判员良好职业素养的体现，并不能作为提出异议的选手以及其他任何人追加异议或不满意的依据。
- 7、特别重申，在竞赛活动进行中任何参赛选手或带队教师以及其他相关人员，有任何干扰竞赛正常秩序的不当语言或行为，组委会将直接取消相关参赛选手参加本次竞赛的资格和成绩。言行严重失当并影响竞赛活动的，组委会将以书面形式告知所属市级教育部门和相关单位。
- 8、对于现场比赛结果仍有异议，必须在有效申诉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工作委员会提出申诉并缴纳评审费后方可受理。仲裁工作委员会只接受以书面形式并以单位、实名提出的申诉材料。只有仲裁工作委员会有权查阅原始资料并以口头或书面的形式答复，仲裁工作委员会对书面提出异议的裁决是最终的。
- 9、竞赛过程中，对竞赛活动组织有异议者，可拨打监督电话：
  - (1) 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监事 姚舜 13770766321
  - (2) 省青少年科技模型竞赛系列活动组委会副主任 吉春鹏 18661205277
- 10、凡是正式报名参加此项竞赛活动的选手及其指导教师，在提交报名表后即表明其已经明确的知道这一规则的含义和服从这一规则的义务。
- 11、检录时，应当按规定携带器材并配合检查，否则组委会在比赛过程中有权判定无效比赛。